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2月11日以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曲宁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经大会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扩大业务运营规模，提升核心竞争力，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方案为：

1、发行股票种类：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发行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3、发行股票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4、发行数量：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5,000万股，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确定。

5、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证券账户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处理。

6、发行方式：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发行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其他发行方式。

7、发行价格的定价方式：通过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并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及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发行价格。

8、本方案有效期限为24个月，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计划运用募集资金（元）
1	首都在线对象存储项目	92,033,332.25
2	首都在线 GIC 平台技术升级项目	53,295,713.33
3	首都在线云宽冰山存储项目	96,936,611.20
	合计	242,265,656.78

上述项目所需资金拟全部以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若本次募集资金不足，公司将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债务融资方式完成项目投资。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如以自有资金或借款资金提前投入上述项目建设，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部分进行置换。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工作顺利、高效开展，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办理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具体包括：

1、授权董事会根据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的发行上市方案内，具体决定股票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发行价格、发行起止日期等具体事宜；

2、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所需金额、资金投入进度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决定项目的具体实施方案；

3、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事宜；

4、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及内部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授权董事会签署本次发行上市所涉及的公司、协议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件；

6、授权董事会制作本次发行上市的申报材料并办理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7、上述授权有效期限为 24 个月，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6]23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起草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该草案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并实施。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

方案的议案》

同意本次发行完成后,全体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同享有公司本次发行以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分析、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承诺事项的议案》

同意为配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出具有关承诺。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首
信



巨
潮
资
讯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根据上市规则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通过和修改相关内控制度的议案》

同意通过或修改如下内控制度：

序号	制度
1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2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3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4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5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6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7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8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9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
10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11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
12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13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14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15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追究管理

序号	制度
	制度》
16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其中第 2、6、7、8、9、10、11、12、13 项制度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通过的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之事项。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下无正文)

在案
日期

(本页无正文, 为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出席董事签字:

董事:


曲宁


赵永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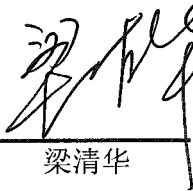

杨丽萍


孙晓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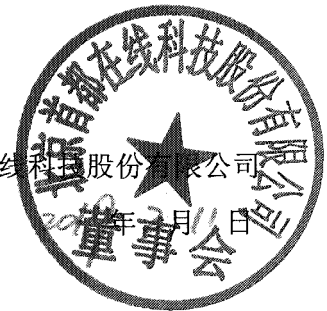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


郑纬民


耿建新


梁清华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19年2月28日通过)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2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授权代表)13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218,667,11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52%。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会议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扩大业务运营规模,提升核心竞争力,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方案为:

1、发行股票种类: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审议结果:同意股数218,667,111股,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弃权股数0股。

2、发行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审议结果:同意股数218,667,111股,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弃权股数0股。

3、发行股票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审议结果:同意股数218,667,111股,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弃权股数0股。

4、发行数量: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5000万股,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确定。

审议结果:同意股数218,667,111股,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弃权股数0股。

5、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证券账户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

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处理。

审议结果：同意股数 218,667,111 股，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

6、发行方式：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发行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其他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同意股数 218,667,111 股，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

7、发行价格的定价方式：通过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并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及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同意股数 218,667,111 股，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

8、本方案有效期限为 24 个月，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审议结果：同意股数 218,667,111 股，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计划运用募集资金（元）
1	首都在线对象存储项目	92,033,332.25
2	首都在线 GIC 平台技术升级项目	53,295,713.33
3	首都在线云宽冰山存储项目	96,936,611.2
合计		242,265,656.78

上述项目所需资金拟全部以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若本次募集资金不足，公司将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债务融资方式完成项目投资。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如以自有资金或借款资金提前投入上述项目建设，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

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部分进行置换。

审议结果：同意股数 218,667,111 股，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工作顺利、高效开展，同意授权董事会依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办理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具体包括：

1、授权董事会根据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上市方案内，具体决定股票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发行价格、发行起止日期等具体事宜；

2、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所需金额、资金投入进度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决定项目的具体实施方案；

3、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事宜；

4、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及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授权董事会签署本次发行上市所涉及的公司、协议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件；

6、授权董事会制作本次发行上市的申报材料并办理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7、上述授权有效期限为 24 个月，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审议结果：同意股数 218,667,111 股，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

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6]2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起草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该草案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并实施。

审议结果：同意股数 218,667,111 股，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本次发行完成后，全体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同享有公司本次发行以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审议结果：同意股数 218,667,111 股，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分析、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分析、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股数 218,667,111 股，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股数 218,667,111 股，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审议通过《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审议结果：同意股数 218,667,111 股，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承诺事项的议案》

同意为配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出具有关承诺。

审议结果：同意股数 218,667,111 股，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根据上市规则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

审议结果：同意股数 218,667,111 股，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通过和修改相关内控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同意相应修改《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

制度》。


审议结果：同意股数 218,667,111 股，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签字页)

出席股东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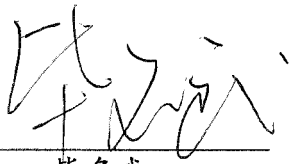


曲宁



赵永志


授权代表: 杨丽娟



毕名武

北京航天科工信产
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
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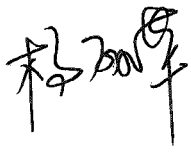
授权代表: 张琳

宁波龙马有鹏投资管
理中心 (有限合伙)


授权代表: 张艺斌

闽清县联投投资管理
中心 (有限合伙)

授权代表: 姜梅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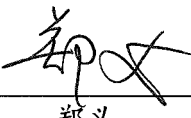
杨丽萍




姜萍

北京金慧丰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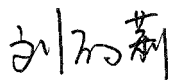
授权代表: 杨秀春



郑义



李涛



刘丽莉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2月28日